

A

罗甸县卫生健康局文件

罗卫健提复字〔2021〕3号

签发人：吴小兰

罗甸县卫生健康局 关于县政协九届五次会议第76号委员提案的 答复

梁应龙委员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在罗甸县城镇社区增设幼儿疫苗接种点的建议》收悉。感谢你对我县卫生健康工作的关心和支持。现就提案提出的有关问题答复如下：

一是自2021年4月份起，我县在原接种时间安排基础上增加1天，现每个接种点每周共4天的预防接种日，其中增加的接种日期定在星期天，可方便双职工家庭的预约接种，有效解决了

干部职工对孩子疫苗接种时间限制的困扰，也减少了群众排队时间长的问题，同时，缓解了医疗机构接种压力。

二是城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（妇幼保健院）项目已完成主体建设，正在开展室内外整体装修工程，预计10月底前建成投入使用，届时可根据需要增设预防接种点，方便群众预防接种。



（附注：此件公开）

（联系人：陈慧；联系电话：18798094002）

抄送：县政府办，县政协提案委。
县委编办，县财政局，县人社局。

罗甸县卫生健康局办公室

2021年6月21日印发

共印3份